证券代码:605567 证券简称:春雪食品 公告编号:2024-054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以下简称:青岛银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1,500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青岛银行结构性存款(合同编号:24101802A1)
- 委托理财期限:31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会议同意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该事项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的目的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通过适度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979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000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1.8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9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48,888,679.25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41,111,320.75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9月30日到账,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于2021年10月2日出具"大华验字[2021]000682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三)本次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机构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是否构成关联关系
青岛银行	结构性存款	青岛银行结构性存款(合同编号:24101802A1)	1,5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0%/2.450%/2.55%	31天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品种;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对产品进行审计、监督。公司证券部门负责按照相关要求及时披露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3、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规范使用募集资金。

二、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本次现金管理产品基本情况

本公司与青岛银行办理人民币1,500万元结构性存款业务,期限为31天,具体如下:

产品名称	青岛银行结构性存款
合同编号	24101802A1
产品类型	结构性存款
本金金额	1,500万元
本金及存款收益	本金保障:如投资者未发生提前支取等违约情形,则银行于约定的分配日支付100%的结构性存款本金;如投资者发生提前支取等违约情形,将由银行按本产品说明书中"提前支取"条款的约定执行。在不发生风险揭示书所述之风险且投资者未发生提前支取等违约情形的前提下,根据挂钩标的在观察日的表现,投资者产品收益:(1)如果期末价格大于挂钩标的上限,则产品收益率为1.60%;(2)如果期末价格大于挂钩标的下限且小于等于挂钩标的上限,则产品收益率为2.450%;(3)如果期末价格小于等于挂钩标的下限,则产品收益率为2.55%;其中:挂钩标的下限:期初价格-【0.0165】,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5位挂钩标的上限:期初价格+【0.0410】,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5位。
挂钩标的	EURUSD即期汇率
产品所属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收益计算期限	31天
成立日	2024年10月18日
到期日	2024年11月18日(如遇非工作日,则遵从工作日调整规则调整)。
分配日	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后的三个工作日内支付结构性存款本金及收益。
投资范围	本结构性存款销售所汇集资金作为名义本金,并以该名义本金的资金成本与交易对于叙作投资收益和EURUSD即期汇率挂钩的金融衍生品交易。

(二)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说明

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使用条件要求。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受托方青岛银行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为002948,该银行与本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346,721,829.25	2,194,142,119.59
负债总额	1,282,117,377.76	1,128,462,253.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64,604,451.49	1,065,679,865.95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78,396.26	198,525,303.67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委托理财金额1,5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3.22%。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施,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运转。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投资理财,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公司现金管理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财务费用或投资收益项目。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投资风险提示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选择的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委托理财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相关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无法获得预期收益的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会议同意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该事项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议案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10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6)。

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结构性存款	2,2800	21,300	50.72	1,500
2	收益凭证	2,000	2,000	6.81	0
合计		2,4800	23,300	57.53	1,5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3,8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3.57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不适用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5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3,500	
总理财额度				5,000	

注: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净利润为-3,468.63万元。关于前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收回情况: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起息日	到期日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青岛农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800.00	1.50%/2.41%/2.51%	2023年9月28日	2023年10月30日	3,800.00	8.03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2023年TGG23001291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3,300.00	1.75%/2.37%/2.47%	2023年11月9日	2023年12月14日	3,300.00	7.50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龙鼎国债嘉盈新客专享(上市公司)73期收益凭证产品(产品代码SBW204)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2,000.00	3.45%+浮动收益	2023年12月19日	2024年1月22日	2,000.00	6.81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黄金)2023年01686期人民币产品(产品编码TGG23201686)	保本浮动收益型	1,700.00	1.75%/2.73%/2.83%	2023年12月15日	2024年01月19日	1,700.00	4.64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黄金)2024年00153期人民币产品(产品代码TGG24200153)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1.650%/2.440%/2.540%	2024年1月26日	2024年3月11日	2,000.00	6.02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芝罘支行	青岛银行结构性存款(合同编号:24031305A2)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1.60%/2.63%/2.73%	2024年3月13日	2024年4月17日	2,000.00	5.04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芝罘支行	青岛银行结构性存款(合同编号:24041805A1)	保本浮动收益型	1,900.00	1.60%/2.61%/2.71%	2024年4月18日	2024年5月23日	1,900.00	4.76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芝罘支行	青岛银行结构性存款(合同编号:24052901A1)	保本浮动收益型	1,900.00	1.60%/2.61%/2.71%	2024年5月29日	2024年6月28日	1,900.00	4.08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芝罘支行	青岛银行结构性存款(合同编号:24070305A2)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	1.60%/2.61%/2.71%	2024年7月3日	2024年8月5日	1,500.00	3.54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芝罘支行	青岛银行结构性存款(合同编号:24080606A3)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00.00	1.60%/2.60%/2.70%	2024年8月6日	2024年9月10日	1,600.00	3.99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黄金)2024年TGG24201592期人民币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00.00	1.550%/2.02%/2.12%	2024年9月12日	2024年10月17日	1,600.00	3.12

特此公告。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9日

证券代码:688066 证券简称:航天宏图 公告编号:2024-056
债券代码:118027 债券简称:宏图转债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2024年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1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4年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议案》,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审计机构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身是成立于1981年的北京会计师事务所,2011年经北京市财政局批准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2012年更名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已取得北京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证书序号:NO0014469),是首批获得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首批获准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业务资格及首批取得金融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同时也是首批获得H股企业审计业务资格的内地事务所之一,并在美国PCAOB注册。目前服务近300家上市公司、上万家大型国有、外资及民营企业。

2、人员信息: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为李惠琦,截至2023年末,所内从业人员超过六千人,其中合伙人225名,注册会计师1364名,签署过证券业务的注册会计师超过400人。

3、业务规模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业务收入27.03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2.05亿元,证券业务收入5.02亿元。2023年年报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57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收费总额3.55亿元。

4、投资者保护能力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9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2023年末职业风险基金815.09万元。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10次、自律监管措施4次和纪律处分1次。30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10次、自律监管措施4次和纪律处分1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信息如下: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1:赵鹏,200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年开始在致同执业,2016年至2019年期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22年开始再次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3份。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2份。近三年未受(收)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姓名	自律监管措施日期	自律监管措施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自律监管措施情况
1	赵鹏	2024年1月4日	警示函	深圳证券交易所	垠艺生物IPO审计项目

签字注册会计师2:戚翔禹,注册会计师,2023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2015年开始在致同所执业,201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具有丰富的证券业务从业经历和较强的专业胜任能力,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未受(收)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曾涛,2010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年开始在致同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5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4份。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服务收费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业务规模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参与审计工作的项目组成员的级别、投入时间和工作质量等多方面因素。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选聘过程文件,监督了选聘过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和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及职业素养,具备对应的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良好。致同在与公司合作的过程中,能够坚持独立审计原则,项目人员在审计过程中独立、客观和公正,认真负责。因此,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10月1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4年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议案》。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研究并提议,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开展2024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等相关的服务业务,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审计业务的实际情况,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署相关协议和文件。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19日

证券代码:688066 证券简称:航天宏图 公告编号:2024-059
债券代码:118027 债券简称:宏图转债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11月4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4年11月4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杏石口路益园文化创意产业基地A区1号楼5层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11月4日

至2024年11月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聘任2024年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经公司于2024年10月1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10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不涉及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涉及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066	航天宏图	2024/10/2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凡符合会议要求的公司股东,请持有关证明文件于2024年10月30日、2024年11月1日(上午10:00-11:30,下午13:00-17:30)到公司进行股权登记。股东也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的方式办理登记手续,须在登记时间2024年11月1日下午17:30前送达,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

(二)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杏石口路益园文化创意产业基地A区1号楼3层证券部办公室

(三)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需附上上述1、2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杏石口路益园文化创意产业基地A区1号楼3层证券部

邮编:100195

联系电话:010-82556572

传真:010-82556572

联系人:王奕翔、曹璐

特此公告。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11月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聘任2024年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066 证券简称:航天宏图 公告编号:2024-058
债券代码:118027 债券简称:宏图转债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10月18日在北京市海淀区杏石口路益园文化创意产业基地A区1号楼5层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苗文杰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4年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年报审计机构的总体评价和提议,公司决定继续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2024年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

特此公告。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10月19日

证券代码:688066 证券简称:航天宏图 公告编号:2024-057
债券代码:118027 债券简称:宏图转债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10月18日在北京市海淀区杏石口路益园文化创意产业基地A区1号楼5层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了本次会议通知关于时限的要求。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宇翔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4年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2024年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于2024年11月4日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发出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59)。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19日

证券代码:300989 证券简称:蕾奥规划 公告编号:2024-062

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注册资本变更及《公司章程》备案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及2024年5月16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已办理完成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以及《公司章程》的备案登记手续,并取得了由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登记通知书》。具体情况如下:

一、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1、权益分派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4年6月5日实施完成。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16,289.10万股变更为21,171.6567万股,注册资本由16,289.10万元变更为21,171.6567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2024-036)。

2、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因公司2023 年度营业收入未达到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及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对已获授但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部分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于2024年8月1日完成,公司总股本由21,171.6567万股变更为21,134.0389万股,注册资本由21,171.6567万元变更为21,134.0389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公司章程》条款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289.10万元。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1,134.0389万元。
第十九条公司股份总数为16,289.10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公司股份总数为21,134.0389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内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三、备查文件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登记通知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8日

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ST傲农 公告编号:2024-189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部分债务逾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债务逾期情况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由于流动资金紧张,导致公司及部分子公司出现部分债务未能如期偿还的情形。截至2024年10月17日,公司在金融机构新增逾期的债务本息合计约9,699.7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07%。具体情况如下:

1.逾期的银行债务

序号	债务人	债权人	逾期金额(万元)	到期日
1	金华傲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银行	2,000.00	2024/9/21
2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2,000.00	2024/9/25
3注	北京慧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担保公司	500.00	2024/9/25
4	沈阳惠普饲料有限公司	银行	675.35	2024/10/15
5	福建哈客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银行	1,300.00	2024/8/20
单笔500万元以下的逾期银行债务小计			549.43	
合计			7,024.78	

注:该笔银行债务已由担保公司代偿。

2.逾期的养户贷相关债务

湖北傲鹏牧业开发有限公司等子公司养户共13户(表内负债)贷款逾期金额合计2,675.00万元,到期日为2024/9/21-2024/10/17。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1、截至2024年10月17日,公司在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累计逾期债务本息合计约509,217.23万元(扣除已偿还部分),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28.80%。

2、债务逾期事项将会导致公司融资能力下降,公司将面临支付相关逾期利息等情况,进而导致公司财务费用增加,加剧公司资金紧张状况,对部分业务造成一定的影响。公司存在因债务逾期面临诉讼仲裁、银行账户被冻结等风险,可能对日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公司将积极与相关债权人协商,妥善解决上述债务问题。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密切关注和高度重视该事项,若有进展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19日

证券代码:001267 证券简称:汇绿生态 公告编号:2024-089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二)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概述

1、2024年9月29日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汇绿生态")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于2024年9月29与武汉钧恒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钧恒"或"标的公司")签订了《武汉钧恒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协议》。公司以增资方式对参股武汉钧恒增加投资,以自有资金5,000万元认购武汉钧恒384.62万元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前公司持有武汉钧恒30%的股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武汉钧恒35%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2)。

2、2024年10月15日,公司召开了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84)。

3、2024年10月15日,本次增资已获得武汉钧恒股东会和汇绿生态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24年10月16日根据《武汉钧恒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协议》的约定完成了本次增资款的支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一)》(公告编号:2024-088)。

二、关于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进展情况

2024年10月17日,武汉钧恒已根据《武汉钧恒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协议》完成本次对外投资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变更后武汉钧恒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的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所占比例
1	彭开盛	1486.52	27.61%
2	山东新斯瑞投资有限公司	1000	18.57%
3	徐行国	175	3.25%
4	顾军	154.75	2.87%
5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84.62	35.00%
6	同信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79.69	3.34%
7	陈照华	293.1	5.44%
8	刘鹏	210.94	3.92%
合计		5,384.62	100%

三、备查文件

登记通知书。

特此公告。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19日

证券代码:688636 证券简称:智明达 公告编号:2024-080

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0月25日(星期五) 下午 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10月19日(星期六) 至10月24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6886636zmd@zmdde.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4年10月25日发布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